(上學期)(一年申請一次,下學期可接授學生補申請或撤銷申請)

r	I	1	生補申請或撤銷申請/
步	時間	主要內容	作業內容
驟			
1	8/10 前完成	前置作業	系辦&系計中將教學助理申請網頁、老師選教學助理網
			頁及系所辦後端管理網頁完成,並將該學期可分配教學
			助理之課程全部上網(開課調查時讓授課老師填寫對教
			學助理要求。
3	8/11~8/17	第一階段開放研究	研究生上網填寫基本資料及想要擔任課程依序填志
		生上網填寫基本資	願,且需填寫是否修過該科、成績及簡要自傳等資料
		料及依序勾選要擔	供授課教師選教學助理時參考。(開學前每科先配一位
		任課程志願並繳交	教學助理,該科若於加退選後修課人數 10 人以下,該教
		申請書及成績單至	學助理領 0.5 費用,故研究生於找想要擔任課程前自
		各系所辨公室	行先了解該科之前修課人數狀況)
4	8/18~8/19	系所辨上網審核	研究生填完後,系所辦上網審核學生是否符合申請資
			格。基本申請資格為歷年學期平均達 A-(等第績分為
			3.7),新生第一學期入學需排名前 40%。
5	8/20~8/31	第一階段開放授課	開放授課老師上網查詢申請學生資料,並上網填寫該課
		老師上網填寫教學	程教學助理名單優先順序,填寫時只能選有填此科當教
		助理名單優先順序	學助理意願之研究生。開學前每科先配一位教學助理,
			該科若於加退選後修課人數 10 人以下, 該教學助理領
			0.5 費用, 故研究生於找想要擔任課程前自行先了解該
			科之前修課人數狀況。
6	9/1	依演算法由系統分	依課程授課老師填寫教學助理人選優先順序及學生填
	(9/8 TA 訓練)	配教學助理,並由系	寫志願序由系統產生配對,配出各科教學助理後,若有
	(9/14 開學)	統自動 mail 通知老	授課老師或學生想要更改配對結果, 需由授課老師或學
		師及研究生結果	生向系方提出更改理由才可換人或放棄(所有擔任教學
			助理皆需上過 TA 訓練課程)
7	9/29~9/30	加退選人數帶入由	依學群規定 10 人以下配 0.5 位,11 人~60 人配 1
	(依學校提供資	系統核算各科教學	位,61~110 人配 2 位,111~160 人配 3 位,161 以上配 4
	料時間)	助理人數(未含第三	位
		週特別加簽人數)	
8	9/21~9/30	第一階段各系所辦	建議各所可以在名單出來後先讓己配到研究生填寫聘
		理聘僱(第一階段聘	僱資料, 待此日加退選人數出來知道該生是領1或0.5
		期為10月至隔年1	即可送出僱聘申請書(辦聘僱時要確認是否上過 TA 訓
		月)	練課程)
9	10/5~10/7	第二階段開放未獲	開放需第2位以上教學助理或第一階段未配到教學助
		擔任教學助理之研	理課程,供未獲擔任教學助理之研究生上網重新填寫想
		究生上網填寫要擔	要擔任課程依序填志願
		任課程志願序	
10	10/8~10/19	第二階段開放需第	開放需第2位以上教學助理或第一階段未配到教學助
		2位以上教學助理	理課程之授課老師上網填寫該課程教學助理名單優先
	•	•	

		或第一階段未配到	順序(填寫時只能選有填此科當教學助理意願之研究
		教學助理課程授課	生)
		老師上網填寫該科	
		教學助理人選優先	
		順序	
11	10/20	依演算法由系統配	依課程授課老師填寫教學助理人選優先順序及學生填
		助理並由系統自動	寫志願序由系統產生配對,配出各科教學助理後,若有
		mail 通知老師及研	授課老師或學生想要更改配對結果, 需由授課老師或學
		究生結果	生向系方提出更改理由才可換人或放棄
12	10/21~	第二階段各系所辨	各系所辦通知所屬所別擔任教學助理學生辦理聘僱,網
		理聘僱(聘期為11	頁自動公告確認最後名單並關閉系統。(辦聘僱時要確
		月至隔年1月)	認是否上過 TA 訓練課程)
		學期中更換教學助	學期中若有老師更換教學助理, 請授課老師說明更換理
		理	由且要告知原擔任教學助理,並請教學助理簽名雙方皆
			確認後,送至各系所辦並通知該生辦理解僱手續等

## 備註:

- 1,以上是一般課程教學助理流程(105 學年度起含必修課統籌教學助理),其他教學助理依需求辦理
- 2,一般課程教學助理:第一階段聘僱 10 月至隔年 1 月,第二階段聘僱 11 月至隔年 1 月,碩 8000 元/月、博 10000 元/月,若為 0.5 即碩 4000 元/月,博 5000 元/月)、大學部實驗課教學助理(9 月至 1 月,20000 元/月)、必修課統籌教學助理(10 月至隔年 1 月,15000 元/月)、服務課教學助理(10 月隔年 1 月,8000 元/月)、專題演講教學助理(9 月至隔年 1 月,5000 元/月),一人限擔任一項工作。
- 3, 自 108 學年度起, 擔任教學助理需上過 TA 訓練課程。
- 4,以上若有任何更改屆時以公告為主。

## 109 學年度電機學群獎勵金作業流程(下學期)

步	時間	主要內容	作業內容
驟			
1	1/8 前完成	前置作業	系辦&系計中將教學助理申請網頁、老師選教學助
			理網頁及系所辦後端管理網頁完成,並將該學期可
			分配教學助理之課程全部上網(開課調查時讓授課
			老師填寫對教學助理要求。
3	1/11~1/15	第一階段開放上學期已申	研究生上網填寫基本資料及想要擔任課程依序填
		請研究生上網依序勾選要	志願,且需填寫是否修過該科、成績及簡要自傳
		擔任課程志願或放棄及補	等資料供授課教師選教學助理時參考。(開學前每
		申請者填寫基本資料及依	科先配一位教學助理,該科若於加退選後修課人數
		序勾選要擔任課程志願	10 人以下,該教學助理領 0.5 費用, 故研究生於
			找想要擔任課程前自行先了解該科之前修課人數
			狀況)
4	1/15~1/18	系所辨上網審核	研究生填完後,系所辦上網審核學生是否符合申
			請資格。基本申請資格為歷年學期平均達 A-(等
			第績分為 3.7),新生第一學期入學需排名前
			40% 。

5	1/19~2/5	第一階段開放授課老師上	開放授課老師上網查詢申請學生資料,並上網填寫
		網填寫教學助理名單優先	該課程教學助理名單優先順序,填寫時只能選有填
		順序	此科當教學助理意願之研究生。開學前每科先配
			一位教學助理,該科若於加退選後修課人數 10 人
			以下,該教學助理領 0.5 費用, 故研究生於找想要
			擔任課程前自行先了解該科之前修課人數狀況。
6	2/8	   依演算法由系統分配教學	依課程授課老師填寫教學助理人選優先順序及學
	(2/22 開學	助理,並由系統自動 mail	生填寫志願序由系統產生配對,配出各科教學助理
	2/9~2/17 過	通知老師及研究生結果	後,若有授課老師或學生想要更改配對結果,需由
	年放假)		授課老師或學生向系方提出更改理由才可換人或
			放棄
7	3/8~3/10	加退選人數帶入由系統核	依學群規定 10 人以下配 0.5 位, 11 人~60 人配 1
	(依學校提供	算各科教學助理人數(未含	位,61~110 人配 2 位,111~160 人配 3 位,161 以上
	資料時間)	第三週特別加簽人數)	配 4 位
8	2/22~3/10	第一階段各系所辦理聘僱	公告第一階段教學助理名單,網頁自動將第一階段
		(第一階段聘期為3月至6	教學助理名單用不同方式顯示並不讓任何人做更
		月)	改,建議各所可以在 2/16 名單出來後先讓己配到
			研究生填寫聘僱資料, 待此日加退選人數出來知道
			該生是領1或0.5即可送出僱聘申請書
9	3/11~3/15	第二階段開放未獲擔任教	開放需第2位以上教學助理或第一階段未配到教
		學助理之研究生上網填寫	學助理課程,供未獲擔任教學助理之研究生上網重
		要擔任課程志願序	新填寫想要擔任課程依序填志願
10	3/16~3/22	第二階段開放需第2位以	開放需第2位以上教學助理或第一階段未配到教
		上教學助理或第一階段未	學助理課程之授課老師上網填寫該課程教學助理
		配到教學助理課程授課老	名單優先順序(填寫時只能選有填此科當教學助理
		師上網填寫該科教學助理	意願之研究生)
		人選優先順序	
11	3/23	依演算法由系統配助理並	依課程授課老師填寫教學助理人選優先順序及學
		由系統自動 mail 通知老師	生填寫志願序由系統產生配對,配出各科教學助理
		及研究生結果	後,若有授課老師或學生想要更改配對結果,需由
			授課老師或學生向系方提出更改理由才可換人或
			放棄
12	3/24~	第二階段各系所辦理聘僱	各系所辦通知所屬所別擔任教學助理學生辦理聘
		(聘期為4月至6月)	僱,網頁自動公告確認最後名單並關閉系統(以免
			有老師仍上網更改,各系所辦理聘僱會有問題)
		學期中更換教學助理	學期中若有老師更換教學助理, 請授課老師說明更
			換理由且要告知原擔任教學助理,並請教學助理簽
			名雙方皆確認後,送至各系所辦並通知該生辦理解
			僱手續等

## 備註:

- 1,以上是一般課程教學助理流程(105 學年度起含必修課統籌教學助理),其他教學助理依需求辦理
- 2, 一般課程教學助理: 第一階段聘僱 3 月至 6 月, 第二階段聘僱 4 月至 6 月, 碩 8000 元/月、博 10000 元/月, 若為 0.5 即碩 4000 元/月, 博 5000 元/月)、大學部實驗課教學助理(2 月至 6 月, 20000 元/月)、必修

課統籌教學助理(3月至6月,15000元/月)、服務課教學助理(2月至6月,8000元/月)、專題演講教學助理(2月至6月,5000元/月),一人限擔任一項工作。

- 3, 自 108 學年度起, 擔任教學助理需上過 TA 訓練課程。
- 4,以上若有任何更改屆時以公告為主。